



國立北平圖書館自存

胡子霖贈於北大

霖年束解詁莊子全書行將定成以  
印之概論批除歷來莊子詁家相創  
并解為莊學研究開一新途經竟  
高以括正是禱 廿二六

莊子天下篇自述其學說九句之解釋

論

著

六



新 2598

# 莊子天下篇自述其學說九句之解釋 胡子霖

一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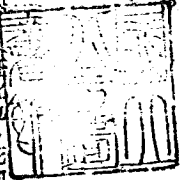
莊子難讀。莊子天下篇自述其學說九句，尤為難讀。不了解全部莊子，則此數句，意義模糊。不明瞭此九句，則全部莊子，亦等於世說雜撰。莊子學說，推演之，為現存三十三篇洋洋大文。精約之，則僅此寥寥九句。莊子之文章，雄偉奔放，鴻潤大波，萬丈光芒，幽深莫測。望之如雲霧飄渺，不可捉摸。即之如銅鑄鐵壁，堅不可入。莊子於天道篇謂讀書貴得其意。不然則古人死矣，讀古人之書，猶之糟粕耳。然則莊子之意，果何在耶。曰，約之在此九句，放之則為三十三篇。莊子於齊物論篇云：「是其言也，其名為弔詭。萬世之後，而一遇大聖知其解者，是且暮遇之也」。求解人於大聖，期萬世於旦暮，莊子已自言之也。嗚呼，萬世至遠也，且暮至近也，大聖至難也。此莊子之幾存，莊子之幾廢也耶。余故曰，莊子難讀，然而讀莊子者多矣。自郭象以還，迄於今日，解莊莊子者，何止數十百家。書籍之多，卷帙之繁，雖不至於汗牛充棟，亦可稱大觀。究竟幾許得真意，幾許是糟粕，則未易言也。秋水篇云，「且夫知不知是非之竟，而猶欲觀於莊子之言，是使蚤負山，商垣馳河也」。余萬不敢僭妄大聖，只求不為蚤與垣耳。

一一

余今就樹中所有之莊子解，關於此九句之解釋，錄列於後。

(一) 莊子郭象注陸德明音義

功漢無形。變化無常。(隨物也。芴元嘉本作寂。漢，音莫。死與生與。天地並與。神明往與。任化也。死與音餘。下同) 芒乎何之。忽乎何適。(無意趣也。芒乎莫爾反。下同) 萬物畢羅。莫足以歸。(故都任置)。



(二) 郭慶藩莊子集釋

易漢無形。變化無常。〔注〕隨物也。〔疏〕妙本無形，故寂冥也。遷隨物化，故無常也。死與生與。天地並與。神明往與。〔注〕任化也。〔疏〕以死生為晝夜，故將二儀並也。隨造化而轉變，故與神明往矣。芒乎何之。忽乎何適。〔注〕無意趣也。〔疏〕委自然而變化，隨芒忽而遨遊。既無情於去取，亦任命而之適。萬物畢羅。莫足以歸。〔注〕故都任。〔疏〕包羅萬物。囊括字內。未嘗離道，何處歸根。

(三) 王先謙莊子集解

天地並與。〔義物論云〕天地與我並生。忽乎何適。〔神明往而不知所適〕萬物畢羅。〔宣云，無不包也〕。莫足以歸。〔無可與我歸宿者〕。

(四) 劉鳳苞南華心集編

〔義〕音忽元冥本作寂。漢無形。變化無常。〔郭注，隨物也。林注，無形不可見，莫能指其一面歸之，故都任之也〕。死與生與。天地並與。〔以本體言〕神明往與。〔以功用言。蓋與天地同體同運也。郭注，任化也。〕芒乎何之。忽乎何適。〔無成見也〕。萬物畢羅。〔羅列於前，無不包也〕。莫足以歸。〔心無定向，是不物於物之意。郭注，都任之也。宣注，又不知歸宿，此道遠神化之教也。胡注，羅如萬物，羅列而無所歸向，中上何之何適意〕。

〔注〕

(五) 阮瞻松子集註稿本

為漢無形。〔易〕同惚。漢同莫，大也。言恍惚廣漠，無定形也。變化無常。〔成云，遷隨物化，故無常也〕。死與生與。〔與並平聲〕。天地並與。〔與天地同其變化〕。神明往與。〔以神明與之往還〕。芒乎何之。忽乎何適。〔芒忽同恍惚，見至樂篇芒乎忽乎註。言恍惚惚兮。而無一定之章趣也〕。萬物畢羅。〔宣云，無不包也〕。莫足以歸。〔言無足為我歸宿者。宣云，此道遠神化之教也〕。

(六) 顧竹莊子天下篇講疏

〔義〕後，為忽古字通。漢者，猶言寂寞也。齊策曰，「無形者，形之君也」。累言曰變化。謂死生之化也。謂開闢動魄也。知非遊篇曰，「人生天地間，若白駒之過隙，忽然而已。泯然物然，莫不出焉。沛然淩然，莫不

入焉。已化而生，又化而死。生物衰之，人類悲之。解其天袋，賈其天義，紛然宛然，魂魄將往，乃身從之，乃天歸乎。是人死歸於無形，不歸於有形。故曰，萬物畢羅，莫足以歸也。至樂篇曰，「天無爲以之清，地無爲以之甯。故兩無爲相合。萬物皆化。芒乎忽乎，而無從出乎，勿乎芒乎，而無有象乎。萬物職職，皆從無爲殖」。故莊子妻死，方箕踞鼓盆而歌。

(七) 錢基博讀莊子天下篇疏記

博按，莊則自明於「古之遺術」亦有在。以別出於老子。然其要本歸於老子之言。此老子之所以稱「博大真人」也。老子曰，視之不見名曰夷。聽之不聞名曰希。搏之不可得名曰微。此三者不可致詰。故混而爲一。其上不皦，其下不昧，繩繩不可名，復歸於無物。是謂無狀之狀，無象之象，是謂恍惚。迎之不見其首，隨之不見其後」。《老子第十四章》此「芴蕪無形」之說也。老子又曰，「孔德之容，惟道是從。道之爲物，惟恍惟惚。惚兮恍兮，其中有象。恍兮惚兮，其中有物。窈兮冥兮，其中有精」。《老子第二十一章》此變化無常之說也。其曰死與生與。天且並與。神明往與。芒乎何之。易乎何適。郭象注曰，任化也，無意起也。「芒乎」者，老子之所謂「恍」。《忽乎》者，老子之所謂「惚」。《忽乎》者，老子之所謂「惚」。老子言「恍惚」，莊子言「芒忽」。《芒忽》二字連用，亦見至樂篇。特此言「芒乎」。《忽乎》。而至樂篇言「芒芴」。《忽》「芴」字異耳。而曰芒乎何之。忽乎何適者。老子書所謂「孔德之容，惟道是從」。《老子第二十一章》而道之尊，德之貴，夫莫之命，而常自然。《老子五十一章》者也。老子又曰，故大制不割。將欲取天下而爲之，吾見其不得已。天下神器，不可爲也。爲者敗之。執者失之。故物或行或隨。或馳或吹。或強或弱。或挫或騷」。《老子第二十八章第二十九章》又曰，「大道汎兮，其可左右，萬物恃之生焉而不辭。功成而不名有。衣養萬物爲而不爲主。常無欲可名於小。萬物歸焉而不爲主。可名爲大。以其終不爲大故能成其大」。《老子卅四章》此「萬物畢羅莫足以歸」之說也。一言以蔽之曰：「道法自然」曰「絕聖棄知」。

(八) 譚戒甫莊子天下篇釋校

釋文，「芴元嘉本作寂」。按芴漢疑與芴程同。文選賈誼鵬鳥賦，「芴稷無窮兮」。李注，「芴稷不可分別也。顏師古曰：『深微也』芴亡筆切」。蓋芴漢無形。卽不變者爲常。正與變化無常相對。死與生與。故作疑詞。謂死生之可外也。天地並，神明往，相互見意。猶云與天地神明并往。此與前「配神明，醇天地」之義不同。蓋彼以神明爲

主。謂神明準乎天地之有尊卑也。此則以天地爲主。謂天地當如神明之無死生耳。芒借爲忘。忘忽之適。於義全同。二句乃極狀上之爲漠無形也。萬物畢釋。莫足以歸者。謂萬物森列而散見。不足以同歸於一致。宜放任之。蓋又承上變化無常言矣。

(九)馬鈞倫莊子義證

寂漠無形(崇本世本寂作之)。(陸德明曰，芴，元嘉本作寂)。芒乎何之。(倫案芒借爲忘)。

(十)蔣錫昌莊子哲學天下校釋

芴漠無形。(陸德明曰，「芴」元嘉本作「寂」。錫昌案，黎本作作寂，成疏，妙本無形。故寂漠也。是成亦作「寂」。天地「泰初有「無無」。有「無名」。一之所起。有「一」而未有形」。秋水「無形者，數之不能分也」。道之本體，超然絕對，故古之聖人，本此原則，寂漠無形也。

變化無常。

錫昌案，秋水「一年不可舉，時不可止，消息盈虛，終則有始」是所以語大義之方，論萬物之理也。物之生也，若騾若駝，無動而不變，無時而不移，道之作用，無動不變，故古之聖人，變化無常也。

死與生與。

錫昌案，大宗師「孰能以無爲首，以生爲脊，以死爲尻，孰知死生存亡之一體者，吾與之友也」。此言古之聖人。以死生爲一體也。

天地并與。

錫昌案，齊物論「天地與我並生。而萬物與我爲一」。此言古之聖人，與天地相並也。

神明往與。

錫昌案，上文「配神明」此言古之聖人，與神明相配也。

芒乎何之。忽乎何適。

錫昌案，大宗師「父母於子，東西南北，唯命之從。陰陽於人，不翅於父母，彼近吾死，而我聽不聽，我則悍矣。……今大冶鑄金，金踴躍曰，我且必爲鑄」。大冶必以爲不祥之金，今「犯人之形，而曰人耳人耳。夫造化者

必以爲不祥之人。今一以天地爲大鎮。以造化爲大治。惡乎往而不可哉。天運「天其運乎，地其處乎，日月其爭於所乎。孰主張是，孰維綱是，孰居無事，推而行是。意者其有機絀，而不得已邪。意者其運轉而不能自止邪。雲者爲雨乎，雨者爲雲乎，孰隆施是，孰居無事，淫澍而勸是。風起北方，一西一束，有上後復孰噓吸是，孰居無事，而披拂是，敢問何故。秋水「鮑曰……今吾動吾天機，而不知其所以然。鮑謂蛇曰，吾以衆足行而不及子之無足，何也。蛇曰，夫天機之所動，何可易邪。吾安用足哉」寓言「惡乎其不適。惡乎其不適。……彼來則我與之來。彼往則我與之往。彼強陽則我與之強陽。強陽者，又何以有問乎。此言萬物之行動，全出於天機之不得不然，並無理由可言。揆言之，其行動是發動。而非主動。必然，而非或然。固定而無伸縮。盲目而無選擇。偶然而非預計。故古之聖人，世乎何之。忽乎何適。一任天機自爾。而無所主張也。

萬物畢羅。莫足與歸。

錫昌案，「萬物畢羅」者，言聖人之精神，「上際於天，下蟠於地」。刻意無所不包也。「莫足與歸」者，言聖人之心，任化聽命，茫無所歸也。列禦寇「吾以天地爲棺槨，以日月爲連璧，星辰爲珠玦，萬物爲疋筵」，下文「獨與天地精神往來……上與造物者遊。而下與外死生無終始者爲友」。此之前「萬物畢羅」。列禦寇「無能事無所求，飽食而遊遊，汎汎不繫之舟，虛而遊遊者也」。下文「不譴是非，以與世俗處」。此之謂「莫足以歸」。

十一 楊遠濟莊子論語

除「世與彭同」外，其無異語

十二 季大防莊子玉容集註

萬物無形。變化無常。（郭象曰。散物也。死與生與。天地並與。玉兔謂曰。齊物論云。天地與我並生，神明往與。（成玄英曰。以死生爲晝夜，故將兩儀並也。隨造化而轉機，故其神明往矣）。芒乎何之。忽乎何適。（成玄英曰。委自然而變化，隨芒忽而遊遊，既無情於去取，亦委命而之適）。萬物畢羅。莫足以歸。（成玄英曰。包羅庶物，蓋括字內。未嘗離道，何處歸根）。



余之解釋曰：人生而有形。此形將毀，不可長保，故勞漠然而仍歸於無形。自少壯而衰老，自生存而死亡。此自然之過程，不能少而廢，壯而不老，老而不死，換言之，則莊子此兩句，隱示人無不死。(一)究竟吾人何以必死，死其由生而來歟。有生之時，死義即隨以俱來。生機日竭，則死機日逼。(二)吾人受天地之中以生。則死後仍將與天地相並與。即受之於天者，還之天。受之於地者，還之地與。(三)形之必死固矣。神與明能過得死關乎。(四)人生於世，時間甚暫，忽然而已。將如何修身之道，以求適耶。羅列於天地間之萬物，皆將消滅，不能凌過死關也。(五)

(一)勞漠無形。變化無常。

莊子精讀八學中之死生治亂兩大端。治亂之學，在責上責賢。指責三王，譏評五帝，排除聖知，貶拆孔子。其他不必責，不足責也。死生之學，曰，完生待死。完生在養神。待死則冥然。全部莊子，即圍繞此兩點。尤注重於後者，其不明死生之學者，不足以言治亂也。人生而有形，故德充符篇云，「道與之貌，天與之形」，天地篇云，「泰初有無。無有。無名。一之所起，有一而未形」。齊物論篇云，「氣變而有形。形變而有生。今又變而之死。是相與春夏秋冬四時行也」。齊物論篇云，「一受其成形，不亡以待盡」。然此形必毀，此生必死。故齊物論篇云，「其分也，成也。其成也，毀也」。庚桑楚篇云，「道通其分也。其成也，毀也。所惡乎分者，其分也以備。所以惡乎備者，其有以備。故出而不反，見其鬼，出而得，是謂得死。滅而有實，鬼之一也。以有形象無形者而定矣」。「無形無狀，而肯存者，盡無」。齊物論，將死字分三層寫出。「一受其成形，不亡以待盡。與物相刃相靡。其形其如馳，而莫之能止，不亦悲乎。終身役之，而不見其成功。悲然疲役，而不知其所歸。可不哀耶。人謂之不死矣益。其形化，其心與之然。可不夫矣乎。但世之人以爲養形足以存生。而不知其不可能也。故刻意篇云，「吹呬呼吸，吐故納新，熊經鳥申，爲壽而已矣。此道引之士，養形之人，彭祖壽考者之所好也」。「形勞而不休則弊」。大宗師篇云，「夫大塊載我以形，勞我以生，佚我以老，息我以死。故善吾生者，乃所以善吾死也」。達生篇云，「養形必先之物，物有餘而形不養者有之矣。有生必先無離形，形不離而死亡者有之矣。生之來不能却，其去不能止，悲乎。世之人以爲養形，足以存生。而養形不足以存生，則世

矣尼爲哉」。自無而之有曰變。自有而之無曰化。變者，自少至老之過程也。化者，自生至死之常往徑也。故人間世篇云：「化則無常也」。大宗師篇云：「夫人之形者，萬化而未始有極也」。一安排而去化，乃入於寥天一」。人之將死曰「無相化」。天道篇云：「其生也天行，其死也物化」。秋水篇云：「物之生也，若馳若驟。無動而不變，無時而不移。何爲乎，何不爲乎。夫固將自化」。此變化無常之說也。

(二)死與生與。天地並與。

萬言篇云：「生有爲死也。勸公，其死也，有自也。而生陽也，無自也」。此言吾人何爲而生。曰，爲殯也。卽生所以造死，亦卽有生必有死也。「勸公」者，猶俗語「告訴你」。鄭重之詞也。「以其死也有自也」。言人之死，有所自來。意卽從生而來，有生必有死也。而生陽也，無自也」。言汝山陽而生。但陽之所自來，則不可知」。齊物論云：「近死之也，莫復復陽也」。又云：「且暮得此，（陽）其所由以生乎」。吾人之生也，大而言之，則乘天陽地陰。小而言之，則受父精母血。故易經謂陽施陰受。乾始坤成。老子云：「萬物負陰而抱陽，沖氣以爲和。陰陽調和則生。陰陽錯亂，微則病，重則狂。陰陽分離，則陽越陰沈而死。達生篇云：「天地者，萬物之父母也。合則成體，散則成始」。則陽篇云：「四海之內，六合之裏，萬物之所生悉起。太公調曰，陰陽相照，相蓋相治。四時相代，相生相殺。欲惡去就，於是橋起。雌雄片合，於是庸有」。田子方篇云：「至陽赫赫。至陰肅肅。赫赫出於天。肅肅發於地。兩者交通成和，而物生焉。知北遊篇云：「中國有人焉，非陰非陽，處於天地之間。直且爲人，將反於宗。自本觀之，生者，所噫物也。雖有壽夭，相去幾何。須臾之說也」。知北遊篇云：「舜問於丞曰：道可得而有乎。曰，汝身非汝有也，汝何得有乎道。舜曰，吾身非吾有也，孰有之哉。曰，是天地之委形也。生非汝有，是天地之委和也。性命非汝有，是天地之委順也。孫子非汝有，是天地之委蛻也」。

人死之後，則受之於天者，還之於天。受之於地者，還之於地。一絲不能戀，一毫不敢留。屍體埋土中，少者數年，多者數十年，將化爲泥土。直接還之天地。動物，植物，爲人食，爲鳥獸食，爲蛆虫食，化爲腐朽糞穢，以間接還之天地。故列禦寇篇云：「莊子曰，在上爲鳥鵲食，在下爲螻蟻食，奪彼與此，何其偏也」。知北遊篇云：「生也，死之徒。死也，生之始。孰知其紀。人之生，氣之聚也。聚則爲生，散則爲死。若死生爲徒，吾又何患。故萬物一也。是其所美者爲神奇，其所患者爲腐朽。腐朽復化爲神奇，神奇復化爲腐朽。故曰，通天下爲一氣耳」。齊物論云：「天地與

我並生，萬物與我爲一」。養生主篇云：「始吾以其爲人也，而今非也」。至樂篇莊子妻死，莊子曰：「人且假然，寢於巨室而我啟然隨而哭之，自以爲不通乎命，故止也」。此所謂非人，所謂假然，寢於巨室者，言人既死之後，與天地相並也。

(三) 神明往與。

「神明往與」。神者，真我也，主宰也，真君也。明，則由神所生之智慧也。天下篇云：「神何由降，明何由出」。齊物論云：「精神則爲一，而不知其同也」。列御寇篇云：「明者爲神之使，神者微之」。又云：「明之不勝神也，久矣」。按此，則外言之，曰神與明。統言之，則神也。人生而有形。神無形而有著。棲於人身小腦之交點。外出於目則爲見，於耳則爲聽，於鼻則爲臭，於口則爲味，於股腿則爲動作。表之於內者，則有思。故齊物論云：「其寢也魂交。其覺也形開。多思則勞神。多所用亦勞神。神勞，則瘁。瘁則死。神外引則亡，亡則顛狂。但常人未知有形，而不知有神。故齊物論篇則曰：「今者吾喪我，汝知之乎」。二怒者其誰耶」。隱示吾人有主宰之神。繼則連疑曰：「若有真宰」。因其宰無形之可指，故曰：「若有」。終則釋言曰：「其有真君存焉」。世俗之人，以爲養形足以存生。於此多所用力。庸詎知其大謬不然也。故至樂篇云：「夫天下之所尊者，富貴壽善也。所樂者，身安厚味美服好色音聲也。所惡者，貧賤天惡也。所苦者，身不得安逸，口不得厚味，形不得美服，目不得好色，耳不得音聲。若不得者，則大憂以懼，其爲形也，亦患哉。夫富者苦身疾作，多積財而不得盡用，其爲形也，亦外矣。夫貴者，夜以繼日，思慮善否，其爲形也，亦險矣。人之生也，與憂俱生。壽者壽，久憂不死，何之苦也。其爲形也，亦遠矣。烈士爲天下見善矣，未足以活身。吾未知善之說善耶，誠不善耶。若以爲善矣，不足活身。以爲不善矣，足以活人。故忠諫不聽，讒隨勿爭。故夫子嘗爭之，以殘其形。不爭名亦不成。誠有善無有哉」。又養生篇云：「魯有單豹者，岩居而水飲，不與民爭利，行年七十，而猶有嬰兒之色。不幸遇餓虎，餓虎殺而食之。有張毅者，高門驪薄，無不走也，行年四十，而有內熱之病，以死。豹養其內，而虎食其外。毅養其外，而病攻其內。此二子者，皆不顧其後者也」。又於同篇確然曰：「養形必先之物，物有餘，而形不養者有之矣。有生必先無離形，形不離，而生亡者有之矣。生之來不能却，其去不能止。悲夫。世之人，以爲養形足之存生。而養形果不足以存生，則世奚足爲哉。雖不足爲，而不可不爲者，其爲不免矣。夫欲免爲形者，莫若棄世。棄世則無累。無累則正平。正平則與彼更生。更生則幾矣」。又外物篇云：「靜默可以補病。皆矜可以休

老。當可以止。雖然勞者之務也。非佚者之所。未嘗過而偶焉。刻意氣云。一欲呼吸吐故納新。無鳥鳥申。存而巳矣。此道引之士。養形之入。彭祖壽考者之所好也。養生主篇云。一形體王。不善也。一此形字各本皆僞爲神字。失其義矣。

由是觀之。吾人當養神。不備其養形。養神之道。在勞之。勞之在無累。無累在去知。去知在外物。而歸則在守中。莊子養生主三字。注者多不解。余以爲必是養神也。徐無鬼篇云。一徐無鬼曰。無鬼生於貧賤。未嘗敢飲食君之酒肉。窮勞君也。君曰。何者。養勞寡人。曰。勞君之神與形。武侯曰。何謂也。徐無鬼曰。天地之養也。一登高不可以爲長。居下不可以爲短。君獨爲萬乘之君。以苦一國之民。以養其耳目鼻。夫神者。不自許也。夫神者。好和而惡衰。夫衰。病也。故勞之。勞之則神守舍。內而外不擾。故刻意篇云。一故曰。形勞而不休則弊。神用而不已則勞。勞則竭。水之往不難則清。其物則平。轉而而不正。亦不能清。天德之象也。故曰。純音而不雜。靜而不變。淡而無爲。動而以天行。此養神之道也。一又曰。純素之道。唯神是守。守而勿失。與神存。一天道篇云。一夫道於大不終。於小不道。故萬物備。廣乎其無不容也。淵乎其不可測也。形德仁義。神之末也。非至人孰能定之。夫至人有世。不亦大乎。而不足以爲之累。天下番操。而不與之辯。寄乎無暇。而不與物遷。存物之真。能守其本。故外天地。遺外物。而神未嘗有所困也。一但人空而自知。奇知則逐物。而神擾不甯。故當去知。非去知也。去小知也。外物篇云。一去小知而大知明。一。大宗師篇云。一且有真人。而後而有真知。又云。一以其知之所知。以養其知之所不知。一。故天下皆知求其所不知。而不知求其所已知之。一。齊物論云。一故知止其所不知。一。徐無鬼篇云。一而言休乎知之所不知。至矣。一。則陽篇云。一則陽篇云。一。人皆尊其知之所知。而莫知恃其知之所不知而後知。一。庚桑楚篇云。一知止乎其所不能知。至矣。則陽篇言齊公不易知。則吾人又何必飾知以矜也。知北遊篇言黃帝矣。使知求之而不得。篇末云。一齊知之所知。則淺矣。一。知北遊篇云。一不知深矣。知之淺矣。不知內矣。知之外矣。於是太清仰而歎曰。弗知乃知乎。知乃不知乎。孰知不知之知。一。應帝王篇末言隨與忽謀報渾沌之德。一。日鑿一竅。七日而渾沌死。一。但人每好知。齊物論言有知者有言。有言斯有是非矣。故人問世篇云。一知者爭之器也。一。又云。一知出乎爭。一。所以莊子深惜人之好知。而逐物不返也。於養生主篇云。一吾生也有涯。而知也無涯。以有涯逐無涯。殆矣。已而爲知者。殆而已矣。一。秋水篇云。一計人之所知。不如其所不知。其生之時。不若未生之時。以其至小。求窮其至大之域。是故迷途而不能自持也。一。小

知去，大知明。則將「視境填，行顛顛」。悠然而往，偶然而來，動不知所爲，行不知所之。身若朽木之枝，而心若死灰。若是者，禍亦不至，福亦不來。惡福無有，惡有人災也。

凡物篇云，「知之所至，極物而已」。極物者，逐物不返。將授我靈台，累我神矣。故莊子特作外物篇以明之。外物者，格物也。格拒之，使不擾我也。朱子釋格物爲即物窮理。則莊子者，久不識外物之義，於是聖學晦矣。外物兩字，解者多誤。此篇所引各節。又似支離重疊。不知所云。此不能了解外物之過也。外物兩字之解，見大宗師篇「吾又守之七日，而後能外物」。明乎此，則全篇精闢貫澈矣。此理之故見於莊子各篇者，天地篇云「其心之出，有物探之」。天地篇又云，「方且爲物」。又云，「不以物挫志之謂完」。天下篇云，「不累於物」。又云，「弱於德，強於物」。繕性篇云，「喪已於物」。讓玉篇云，「今世之君子，多危生乘身以殉物」。庚桑楚篇云，「與物窮者，物入焉。與物且，其身之不能容，焉能容人」。又云，「形之與形亦辟矣，而物或間之耶」。逍遙游篇云，「之人也，物莫之傷」。又云，「彼且何首以物爲心乎」。秋水篇云，「不以物害已」。徐無鬼篇云，「不以物易已也」。達篇云「凡有貌象聲色者，皆物也。物何以相遠。夫奚足以至乎先。是色而已。則物之造乎不形，而止乎無所化。夫得是而窮之者。物不得而止焉」。

聖人當外物固矣。雖然外物豈易言哉。易之者，則在守中。莊子曰守中，而曰綏督。堯曰，允執其中。書曰，永執其中。老子曰，守中。孔子曰，中庸。數聖和傳。皆以中爲人修國修之要道。莊子言中，散見各篇。齊物論曰，環中。曰天均。曰天倪。又云，「無語有謂。有謂無謂」。又云，「不執利，不違害，不違道，不緣道」。養生主云，「緣督以爲經」。大宗師篇云，「聽萬物而不發義。淳及萬，而不爲仁。長於上古而不爲老。覆載天地，刻雕衆形，而不爲巧」。人間世篇云，「一就不欲入，利不欲出」。又云，「一若得入遊其樊，而無感其名。入則鳴，不入則止。無門無竅。一宅而實於不得已，則幾矣」。又云，「一旦夫乘物以遊心，託不得已於中，至矣」。又云，「一敬中以遠彼」。天運篇云，「一泯澤於萬世，而人莫知也」。秋水篇云，「是故大人之行。不出乎害人，不多仁恩。動不爲利，不賤門賤。貨財弗爭，才力不誇。事焉不借人，不多食乎力。不飛舍污。行殊乎俗，不多辟異。爲在從衆，不修倂諂。世之爵祿，不足以爲勸。勢恥不足以爲辱」。達生篇云，「善養生者，若牧羊然。視其墜者，而聽之」。觀其樞，言守中也。又云，「無

入而藏。無出而陽。樂立其中央。」徐無鬼篇云，「其解之也，似不解之者。其知之也，似不知之者。」又云，「若知之，若不知之。若聞之，若不聞之。」又云，「冉相民，得其環中以隨成。」又云，「無內無外。」又云，「勝道之人，不隨其所廢，不原其所起，此議之所止。」

夫無累，去知，外物，守中。則養神之道幾備矣，然猶有未盡也。使人而有用，則將外牽於富貴功名，聲色狗馬。內惑於是非得失，喜怒陰陽。勞形悅心，內神不寧，是大患也。故外物篇謂「神龜有用，故不免刳腸之患。」孔子有聖知，故不免「伐樹於宋，削趾於衛，墮於陳蔡，七日不火食。」養神之極，當深自隱晦，力求無用，乃能成大用。故道遊篇云，「至人無已。神人無功。聖人無名。」再驗之以大類之極，撻臚之榜。人間世篇標註散木之無用。商丘大木之不材。荆民之木，天於斧斤。牛白額，肝充鼻，人痔病，衆人之所謂不祥，「乃神人之所以爲大祥也。」支離疏終其天年。狂接與歐風兮以規孔子。故莊子結之曰，「山木自寇也。膏火自煎也。桂可食，故伐之。漆可用，故割之。人皆知有用之用，而莫知無用之用也。」知北遊篇云，「是用之者，假不用者也。以長得其用。而况乎無不用者乎。外若無用，內以成其大用。於是一形體保神。」天地篇「神將守形。」在宥篇「德全形全。形全者神全。神全者聖人之道也。天地篇「德全而神不虧。」刻意如是者，自能「外天地，遺萬物。」以死生爲一條，不可可爲一貫。「善天善老，善始善終。」「安排而去化。」大宗師「無受天損，無受人益。」山木「無人非，無鬼責。」刻意「空無得，死無證，實不聚，名不立。」徐無鬼「冥然體逝而終矣。」山木而其最上之功夫，則在法天。此大宗師之所以作也。大宗師天也。秋水篇云，「無人以滅天。」天地篇云，「忘己之人，是謂之入於天。」達生篇云，「形神不虧，是謂能移。神而又神，反以相天。」又云，「彼得全於酒者，而猶若是。而况得全於天乎。聖人歟於天，故莫之能傷也。」山木篇云，「林回棄千金之璧，負赤子而趨。」彼以利害，此以天屬也。夫以利害者，窮迫禍患相棄也。以天屬者，窮迫禍患相收也。」又云，「一人與天一也。」天運篇云，「天有六極五常，帝王順之則治。逆之則凶。」則陽篇云，「復命搖作，而以天爲師。」庚桑楚篇云，「聖人正乎天，而拙乎人。夫工乎天而拙乎人者，唯全人能之。唯虫能天，唯虫能天。全人惡天。惡人之天。而况乎吾天乎人乎。」天道篇云，「知謀不用，必歸其天。」田子方篇云，「有人天也。有天亦天也。人之不能有天性也。」大宗師篇云，「天與人不相勝也。是謂之真人。死生命也。其有夜且之當天也。」德充符篇云，「聖人不謀惡用知。不斲，惡用膠。無喪惡用德。不貨惡用商，四者天屬也。天屬者，天食也。既受食於天，又惡用人。」

夫既合於天矣，惡用多言。能如斯者，則將「目擊而道存。」田子方「故聖人其窮也，使家人忘其貧，其達也，使王公忘爵祿而化卑。其於物也，與之爲娛也。其於人也，樂物之通。而保己焉。故或不言，而飲人以和。與人並立，而使人化父子之宜。」則陽其神得養，無用無累，遊遊無方。故莊子作逍遙遊，以爲全世之冠。人間世篇云，「彼將與造物者爲人，而遊乎天地之一氣。」又云，「聖人將遊於物之所不得遇而皆存。」天運篇云，「采真之遊。」山水篇云，「浮遊乎萬物之祖。」田子方篇云，「遊乎物之初。」外物篇云，「心有天遊。」達生篇云，「遊萬物之所終始。」徐無鬼篇云，「遊於天地。吾與之遊樂於天，吾與之遊食於地，吾不與之爲事，不與之爲謀，不與之爲怪。吾與之乘天地之誠，而不以物與之相擾。」

更就莊子各篇而論，始其逍遙遊。以一至人無己。神人無功。聖人無名。一爲至詣。三者既無，則神遊矣，繼之以齊物論，確定神爲吾人之真宰。有真宰則當養之。故繼之以養生主。養生主之要道，在緣督。以「形雖王不善也」一句，點醒養神重於養形。人間世篇，重申緣督之意。舉三大難事以自難自解。孔子告顏回之事衛君也。則曰，「若能入遊其樊，而無感其名。入則鳴，不入則止。宅而寓於不得已，則幾矣。」葉公子高使齊，孔子告之曰，「棄物以遊心，託不得已於養中。」選伯玉告顏回曰，「就不欲入，和不欲出。」皆與緣督同意。守中之深詞也。守中則神定。神定者，聖人也。至人也。真人也。故繼之以德充符。德充符者，內德充實，外若合符節也。列舉五位高人。但皆形醜貌惡，不見重於俗人。莊子作此，意在養神重於養形。欲以喚醒俗人也。不然則世間豈無昂昂七尺，儀態端方之人物。又何必聚此一堂醜惡，而尊之崇之也。莊子真意，使人難辨。參焉乎以莊子爲好怪也。養神之機，厥在法大。大宗師天也。神養身修，則治身之義完，內聖之道備。可以爲帝王，而不必爲帝王。故莊子內篇修之以應帝王也。莊子曰，「道之真，以治身。其餘緒以治國家。其土直以治天下。」夫聖人既法天以治身。不得以而蒞臨天下，則亦將法天，而躬行無爲之治。不必多所著作，以濟生民之橫，亂天下之心。故騁拇篇言，多方乎仁義之用者，非道德之正。不能安其性命之情。民失常性，則不能爲治。馬蹄，一絛，在宥，三篇，重申其意。故馬蹄篇云，「此亦治天下之過也。吾意善治天下者不然。彼民有常信，」又云，「純樸不殘，孰爲犧尊。」道德不廢，安取仁義。」又云，「及自聖人屈折禮樂，以匡天下之形。毀賢仁義，以慰天下之心，而民乃始盟既好知，爭歸於利，不可止也。此亦聖人之過也。」法儀篇視聖知爲毒害。等聖人於賤賤。其言曰，「甚矣夫，好知之亂天下也。自三代以下者，是也。舍夫種種之民，而說夫役役之佞。釋夫恬

淡無爲。而說夫順導之意。中庸曰：「已德天下矣。」一在君篇云：「一聞在君天下。不聞治天下也。君之也者，悉天下之注其性也。君之也者，悉天下之遷其德也。天下不注其性，不遷其德，有治天下者哉。」又云：「天下將安其性命之情，之八君存可也，亡可也。天下將不安其性命之情，之八者，乃始憐憫而亂天下也。」故君子不得已而亂天下，莫若無所。無爲也，而後安其性命之情。從容無爲，而萬物炊累蒸。吾又何暇治天下哉。」又云：「徒處無爲，而物自化。」又云：「一無爲而尊者，天道也。有爲而累者，人道也。正者，天道也。臣者，人道也。天德之與人道也，相處遠矣。不可不察也。天地，天道，天運三篇，闡發無爲而治之要義。天德篇言無爲之治本於天。故云：「天地雖大，其化均也。萬物雖多，其治一也。人卒雖衆，其主君也。君原於德，而成於天。故曰：「玄古之君天下，無爲也。天德而已矣。」又云：「古之君天下者，無爲而萬物化。」「無爲爲之謂天。」宣施而不失其實，拔舉而不失其能。舉其情舉，而行其所爲，行言自爲，而天下化。手攜顛指，四方之民，莫不俱至，此之謂聖治。」天道篇云：「夫虛靜恬淡，寂寞無爲者，天地之平，而道德之至，故帝王聖人休焉。靜則無爲，無爲則，則任事者責矣。」「夫帝王之德，以天地爲宗，以道德爲本，以無爲爲常，無爲也，則用天下而有餘。有餘也，則用天下而不足。故古之人貴乎無爲也。上無爲也，下亦無爲也，是上與上同德。上與上同德，則用天下而有餘。有餘也，上亦有爲也，是上與下同道。上與下同道則不注。上必無爲而用天下。下必有爲爲天下用。此不易之道也。」「古之王天下者，奚若哉。天地而已矣。」天運篇云：「天有六極五常，帝王順之則治，逆之則凶。九洛之事，治成德備。」「夫道德變舜而不爲也。利澤施於萬世，天下莫知也。豈直太情而言仁義乎哉。」「道德無爲也。」「三皇五帝之治天下，名曰治之，而德莫甚焉。」莫得安其性命之情者，而後自以爲聖人，不可恥乎。」至於刻意，則又由無爲之治，回到堯舜。其言曰：「若夫不刻意而高，無仁義而修，無功名而治，無江海而問，不道引而壽，無不忘也，無不有也。淡然無飾，而衆善從之。此天地之道，聖人之德也。」故曰：「一精淡寂寞，虛無無事，此天地之平，而道德之質也。」故曰：「一聖人休焉，休則平易矣。平易則恬淡矣。平易恬淡，則憂患不能入，邪氣不能襲。故其德全，而神不虧。」故曰：「一絕智而後，而一而不歸。淡而無爲，動而以天行，此養神之道也。」「一積素之道，精神是守。守而無失，與神爲一。」「一繕性篇言私世降，無爲之治，不可復階矣。秋水篇洪濶天起，借河伯一問，將前此所言種種，反復透發。結果歸到「無以天滅大。無以故滅命。無以得姓名。謹守而勿失。是謂反其真。」與逍遙遊篇「至人無己。神人無功。聖人無名。相回應。篇末魚樂之樂字，引起至樂，山水，田子方，



知北遊諸篇。至翺篇言養生者不樂。養生者乃至樂，養生之人，內而聖，外而王，聖則看透生死。王則行無爲之治。其言曰：「吾以無爲爲樂矣，又俗之所大苦也。故曰，至樂無樂，至樂無樂，天下是非，果未可定也，雖然，無爲可以定是非。至樂清身。惟無爲能存。請嘗試言之。天無爲以之清，地無爲以之寧，故雨無爲而合，萬物皆化。芴乎芴乎，而無從出乎。芴乎芴乎，而無有象乎。萬物職職，皆從無爲殖。故曰，天地無爲也。而不爲也。人也孰能得無爲哉。」以下回段寫死。莊子妻死，滑叔將死，莊子見觸髀死後之樂。列子見百歲而懷而歎。繼言生死相循。故次篇繼之以達生。前面言死。此處言生。開發天下篇死其由生而卒與之義。達生篇首言養生不足以存生。故當養神。分十段透發。神不待養，而亡失者，則誤語爲病。桓公是也。可拾之便返，而病愈，夫神得其養，則深自潛晦。外者無用，不爲世取。莊子因作山水。設兩是兩非之說，以自難自解。揭出天人合德之鴻旨。「聖人冥然體逝而終」之純修。田子方篇以全德二字爲宗旨。全德所以全歸也。回應前篇「聖人冥然體逝而終」之義。中間揭出至陰肅肅至陽赫赫一段。回應生化之旨。「夫道是至美至樂也，得至美而遊乎至樂，謂之至人。」更將至樂二字點醒矣。如北遊篇又將治風死生之大道，回還往復，精透開發。其言曰：「道不可以知求也。爲道者日損。損之又損，以至於無爲。無爲而不爲也。」「聖人者，原天地之美，而達萬物之理，是故至人無爲，大聖不作，關於天地之間也」。舜問乎丞以下，分段說明，死生之正理歸結到「至言去言，至爲去爲，齊知之所知則淺矣」。

內篇外篇，莊子已將死生治亂之道，內聖外王之學，開發其詳。雜篇則所以補其未盡之意。庚桑楚篇言吾人因道生，不聽自拔。當以敬中獨行爲要。以嬰兒爲宗。敬中守中也。遠承養生主之緣督。中述「此四六者不盡心中則正。正則靜。靜則明。明則處。處則無爲。而無不爲也。」末曰：「忘人因以爲天人矣。故敬之而不喜，誨之而不怒者，唯同乎天和者爲然。」徐無鬼言治身在養神。治法在去害馬。去害馬無爲之治也。故曰：「禮時有所用，不能無爲也。」又言人當自晦，以完神全生。故曰：「聖人並幽天地，澤及天下而不知其護氏，是故坐無時，死無諶，實不聚，名不立。」末云：「盡有天，循有照，冥有福，始有彼。則其解之也，似不釋之者。其知之也，似不知之者。不知而後知之。其問之也，不可以有崖。而不可以無崖。」此又緣督之旨也。則歸篇謂「至德之人，使人忘己。得其環中以隨成。聖人法天無爲，以回應前此所言。」

(四) 芒乎何適。忽乎何適。

芒忽卽恍惚。捉摸不定，變化莫測之意。齊物論云：「人之生也，固若是其芒乎。其我獨芒，而人亦有不芒者乎。至樂爲云：『芒乎忽乎，而無從出乎。勞乎芒乎，而無有象乎。』此言人生終必死。形毀而神亦將隨之。吾人其可不完善以待之，而恍惚以死。與草木同其腐朽耶。下句之適字更重。莊子言之屢矣。逍遙遊言小大之適。則陽篇言高人適性。養生主言一適來夫子時也。其去夫子順也。』大宗師篇云：『是適人之適，而不自適其適者也』，駢拇篇云：『夫適人之適，而不自適其適者，是蹉跎與伯夷，是同爲淫僻也。』寓言篇云：『惡乎其所適，惡乎其所不適』。至樂篇云：『夫若是，以爲命有所成，而形有所適也。』又云：『義設於適。』夫不養形者不能適。不養神者更不能適。不徹悟死生者不能適。不能逍遙者不能適。物適其性曰適。至樂言魯鳥死。死於不適也。達生篇云：『忘足履之適也。忘要帶之適也。知忘是非心之適也。不內變，不外從，事會之適也。始乎適，而未嘗不適者，忘適之適也。』適字之義精，適字之功夫深矣。

(五) 萬物畢釋。莫足以歸。

言登天地間之萬物，既有形體，便將消滅。雖有壽夭，相去幾何。須臾之說也。歸者，死也。田子方篇云：『生有所乎萌，死有所乎歸』。知北遊篇云：『魂魄將往，乃身從之，乃大歸乎』。齊物論篇云：『非然疲役，而不知其所歸。可不哀耶』。此兩句言萬物皆過不得死關。而爲萬物之靈者，其可不勉乎。

#### 四

余意讀莊子，當先天下篇。天下篇學術概論也。次寓言篇。寓言篇莊子著書之體例，及著書之宗旨也。次外物篇，掃盡物累，發合通明，方能澈悟人生，了解莊子也。次庚桑楚篇。初聞大道，魔障叢生，當如何去之耶。再次可謂內篇，外篇，雜篇。循序漸進，則幾矣。不知今世之治莊學者，以爲然否。



10  
471211

10

471211